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5-063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泰安市捷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淮安市捷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捷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80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11%；股东泰安市迅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淮安市迅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迅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84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63%；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上市流通。捷兴投资与迅兴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649,500，占公司总股本 2.74%，为实际控制人马卓先生一致行动人。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为满足公司员工个人资金需求，发挥持股平台对公司员工的激励作用，捷兴投资与迅兴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333,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00%。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收到股东捷兴投资和迅兴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期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收盘，捷兴投资与迅兴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 309,15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3%，本

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捷兴投资与迅兴投资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3,649,500股		
持股比例	2.7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3,649,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 (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捷兴投资与 迅兴投资	3,649,500	2.74%	马卓持有捷兴投资 25.91%出资额，持有迅兴投资 37.88%的出资额并担任两家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卓	51,573,100	38.6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马颖	1,903,600	1.43%	马颖与马卓为姐弟关系
	杨春光	3,807,200	2.85%	杨春光为马卓配偶之胞弟
	合计	60,933,400	45.68%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捷兴投资与迅兴投资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 年 6 月 4 日
减持数量	309,155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6 月 27 日~2025 年 9 月 23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09,155 股
减持价格区间	20.65~25.68元/股
减持总金额	7,123,022.01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024,745 股
减持比例	0.2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00%
当前持股数量	3,340,345股
当前持股比例	2.5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4 日